

购买免税物品的外国旅客

免税购买的物品是以出口为目的购买的。
请必须携带它出境。

在出境时，在机场或海港

没有购买记录单

请在海关出示护照等。



护照等

出示



护照读卡器等

有购买记录单

请在海关提交
购买记录单。



护照等

提交



购买记录单

海关检查您是否携带免税物品

※ 如果免税购买的物品较多时，海关检查需要一定时间。请预留足够时间办理登机手续。

如果在出境时没有携带免税物品
(例如，出境以前给别人或自己消费)，
海关征收消费税。

【备注】

- 通过国际邮寄已将免税购买的物品进行了出口时，请在海关出示证明出口的资料（邮局交付的受理单或邮寄单的存根等）。如果未能出示该资料时或出示的资料欠缺，海关无法确认已将免税购买的物品进行了出口时，将征收消费税。
- 如果在出境前将免税购买的物品给别人的，将会受处罚（1年以下的徒刑或50万日元以下的罚款）。
- 如果免税购买物品后成为日本居民，将由管辖此时的地址或所在地的税务署署长征收消费税。
在此情况下，请在税务署出示护照等。